**睢县财政局2022年法治建设工作总结**

2022年以来，财政局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财政法治建设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来豫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按照中央省市县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要求，深入推进法治型财政建设，依法履行财政职能，全面提升依法行政、依法理财水平，为财政改革发展提供法治保障，现就财政局2022年财政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总结如下：

一、加强组织领导，切实落实责任制

领导重视，机构健全，是贯彻落实财政普法工作的组织保证。睢县财政局始终高度重视普法工作，将依法行政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确立了由主要领导负总责，分管领导直接抓，执法单位具体抓，职能股室配合抓的工作机制。建立股室普法工作协调机制和工作责任制，形成一把手负总责、层层抓落实的组织体制和工作机制。年初制定依法行政工作实施方案，明确本年度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

二、履行财政职能，切实推进财政法治建设

1.依法全面履行财政职能。围绕财政中心工作，牢固树立预算法治意识，不断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加快建设现代财政制度，落实落细减税降费政策，深化政府采购改革，继续做好“六稳”“六保”工作，有效防范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全力保持财政平稳运行，推进财政工作法治化、规范化。

2.有力推进“放管服”改革相关工作。按照“放管服”改革要求，落实落细“简政便民”各项措施，按要求做好“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互联网+”监管、完善部门权责清单、优化提升营商环境等工作，推进财政管理标准化、规范化、信息化建设，提升财政政务服务水平。

3.打造法治化营商环境。一是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在继续落实好之前年度出台的减税降费政策基础上，紧盯中央新出台的政策，协调税务部门确保第一时间将该减的税减到位、该降的费降到位，全力支持生产经营困难企业，提高纳税人抵御风险的能力，使企业轻装上阵，加速快跑；二是规范涉企收费。在全县范围内开展涉及收费专项检查工作，重点检查取消、停征、免征的收费项目。根据中央省市的文件精神及时与相关单位衔接，并在第一时间通过政府网站公开，实时更新、动态反映目录变动情况，将减费政策宣传到位并落到实处。

4.深入推进政务公开。进一步提升“互联网+政务服务”水平，完善“政务服务事项中控管理平台”系统，将行政许可、行政处罚事项全部录入“双公示”系统，与社会征信系统相衔接。进一步扩大了公开范围，细化公开内容，加快公开进度，规范公开方式。在全面公开预决算的基础上，公开执行和举借债务情况，推进公开财税制度及政府采购信息。畅通群众投诉通道，加强舆情收集，切实以群众利益为出发点和落脚点，推进法治财政建设。

5.落实行政执法制度。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推行行政执法公示、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评估指标体系全覆盖。严格执行财政内控制度，明确划分财政各个业务流程中的责任，做到过程留痕，责任可追溯，强化对财政权利运行的监督制约，构建科学、规范、完善的权力内控机制，有效防范业务风险和廉洁风险，全面提高财政部门依法行政、依法理财水平。

6.重点治理债务融资。加强政府性债务管理，规范政府举债融资行为，防范化解政府性债务风险，实行政府举借融资负面清单制管理，严格举债程序，规范举债融资行为，坚决杜绝各类违规举债，切实防范化解政府性债务风险。

7.开展行政执法队伍清理工作，注销并回收执法证3本。

三、开展培训学习，加强财政干部依法行政意识和能力建设。

以“八五”普法规划为抓手，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以及宪法、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结合党史学习教育活动、县委“高举旗帜、响应号召、奋进新时代、启航新征程”主题实践活动，以党章、准则、条例、党风廉政建设为重点，深入学习宣传法律法规;。一是对《习近平法治思想纲要》、《民法典》、《行政处罚法》、《河南省社会信用条例》《公务员法》等法律法规进行专题学习，做到专题任务重点学；二是利用每周一例会学习的时间，组织全体干部学习《预算法》《政府采购法》等财政法律法规和业务知识，实现法制学习常态化；三是在民法典宣传月，组织集体学习《民法典》，在一楼大厅显示屏循环播放民法典内容，“睢县财政”公众号推送民法典漫画解说，推动民法典走入日常生活，使民法典更加走近群众，深入人心,丰富财政干部职工的法治素养。四是组织开展全系统工作人员学法用法，通过视频、答题等多种形式学习，营造全民学习法律的浓厚氛围。通过财政法治培训学习，使财政干部的法制观念和法律意识进一步增强，依法行政、依法理财的水平明显提高，基本实现了从加强财政干部法律意识到提高财政干部法制素质的转变，使财政干部法制观念不断加强，依法行政水平全面提高。

四、做好普法宣传工作，营造良好法治氛围。

围绕财政改革和财政工作重点，在学习上坚持自学为主，集体培训为辅的形式，对法律基础知识、公共法和财政法律、法规进行全面学习。一是开展“法律九进”活动，结合工作实际，充分利用税收宣传月、会计继续教育、乡村振兴工作、志愿者活动等方式向群众宣传有关法律政策；二是开展《民法典》集中宣传活动，结合财政工作职能，充分利用门户网站、LED、版面、喇叭等多种形式开展宣传活动；三是组织开展好“12.4”国家宪法日和宪法集中宣传活动;充分利用“报、网、端、微、屏”等方式，大力宣传普及财税法律法规知识，四是开展优化营商环境工作，进一步做好降低企业获得信贷难度和成本的宣传工作；五是高度重视发挥网络平台的作用，及时登载涉及公民、法人的财政、税收法规和财政改革等有关方面的政策，使广大人民群众了解财政、理解财政、支持财政，为全县创建依法行政示范县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睢县财政局

 2022年12月14日